# 安 全 資 料 表

## 車 用 尿 素 水

### 一、化學品與廠商資料

| |
|---|
| 化學品名稱：車用尿素水 |
| 其他名稱　：藍博士 **AdBlue**® 觸媒還原劑 |
|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降低具 SCR 系統柴油引擎車輛排出廢氣之氮氧化物（NOx）濃度 |
| 製造者、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貝民股份有限公司　新竹市中華路六段六六八號　03-5371111 |
| 緊急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　03-5371111 / 03-5371694 |

### 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| | |
|---|---|
| 化學品危害分類：急毒性物質第 4 級(吞食、皮膚)。腐蝕/刺激皮膚物質第 2 級。刺激眼睛物質第 2B 級。皮膚過敏第 1 級。 | |
| 標示內容： | |
| 圖式符號：驚嘆號 | |
| 警 示 語：警　告 | |
| 危害警告訊息：<br>1.皮膚接觸會輕微刺激。<br>2.食入會喉嚨痛、腹痛。<br>3.眼睛接觸會刺激。 | |
| 危害防範措施：<br>1.若與眼睛接觸，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。<br>2.處理時配戴護目鏡及橡膠手套。 | |
| 其他危害： | |

### 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純物質**:**

| |
|---|
| 中英文名稱：尿素水溶液 |
| 同義名稱：**AUS32**、**AdBlue Solution**、AdBlue、NOx Reduction Solution、Urea　Solution |
|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（ **CAS No.** ）：00057-13-6 |
| 危害物質成分（成分百分比）: 尿素 31.8%-33.2% |

混合物**:**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化學性質: | | |
|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|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(CAS NO:) | 濃度或濃度範圍(成分百分比) |

# 安 全 資 料 表

## 車 用 尿 素 水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
## 四、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
- 吸　　入：
  1.若發生危害效應時，應將患者移至新鮮空氣處。
  2.若無呼吸，立即進行人工呼吸。
  3.若呼吸困難，應由受過訓練且合格的人供給氧氣。
- 皮膚接觸：
  1.脫除被污染之衣物、鞋子。
  2.用清水沖洗。
  3.如仍有刺激感，應儘速就醫。
- 眼睛接觸：1.撐開上下眼皮，以大量清水沖洗 20 分鐘。
  2.小心不要讓污水進入未受感染的眼睛。
  3.應儘速就醫。
- 食　　入：
  1.如患者失去意識或痙攣，不可給予任何進食。
  2.讓患者用水徹底漱口。
  3.勿催吐。
  4.讓患者喝 240-300ml 水。
  5.若患者自發嘔吐，應反覆以水漱口。
  6.立即就醫。
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-
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**:**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

對醫師之提示：依患者症狀進行處理

## 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一般滅火器材均可。大火時建議使用一般泡沫或水霧噴灑進行滅火。
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

1.不可燃，周圍火源可能引發釋放危害性蒸氣。引發著火時可能產生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。

| |
|---|
| 特殊滅火程序：<br>1.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。<br>2.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儲槽或容器直到火熄滅。<br>3.滅火後的水含有逸散蒸氣。<br>4.防止消防水進入地面水或下水道。 |
|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： .配戴空氣呼吸器。 |

## 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| |
|---|
| 個人應注意事項：<br>1.隔離洩漏區域，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。 |
| 環境注意事項：<br>1.洩漏溶液勿流入下水道。 |
| 清理方法：<br>1.外洩地區未清理乾淨前應限制進入。<br>2.只能由受過訓練之人員負責清掃。<br>3.穿戴個人防護裝備。<br>4.對外洩區通風。<br>5.不可與外洩物接觸。<br>6.避免物質進入下水道或封閉空間。<br>7.在安全情況下，設法阻漏。<br>8.小量液體外洩可被大量的水沖洗除去。<br>9.用水清洗外洩區。<br>10.大量洩漏可用泥土、沙或吸收物圍堵外洩。<br>11.大量洩漏：通知緊急服務中心及供應商。 |

## 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| |
|---|
| 處置：<br>1.如果不使用時，容器應保持密閉，降低被污染的可能性。 |
| 儲存：<br>1.貯存於陰涼、乾燥、通風良好的地區，避免陽光直射，遠離不相容物和火災危害區。<br>2.貯存於適當並有標示的容器內。<br>3.貯存溫度建議在 15℃~25℃最好，以增加儲存的壽命及品質。<br>4.貯存於密閉容器，降低被污染的可能性。 |

# 安 全 資 料 表

## 車 用 尿 素 水

### 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工程控制：<br>1.局部排氣通風。 | | | |
| 控制參數： | | | |
|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|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| 最高容許濃度 | 生物指標 |
| **TWA** | **STEL** | **CEILING** | **BEIs** |
| - | - | - | - |
| 個人防護設備： | | | |
| 呼吸防護 | 1. 有煙燻產生時，配戴呼吸防護具。 | | |
| 手部防護 | 1. 防滲手套。 | | |
| 眼睛防護 | 1. 化學安全護目鏡、全面罩。 | | |
| 皮膚及身體防護 | 1. _ 。 | | |
| 衛生措施：<br>1.工作場禁止抽煙及飲食。<br>2.處理完此物質後，須洗手。<br>3.維持工作場所清潔。 | | | |

### 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| | |
|---|---|
| 外觀：透明液體 | 氣味：聞起來有輕微氨的味道 |
| 嗅覺閾值：- | 熔點：- |
| **pH** 值：9.0~10.0（conc. ( % w/w) 10%） | 沸點 / 沸點範圍：100℃ |
| 易燃性（固體，氣體）： | 閃火點：不可燃 |
| 分解溫度： - | 測試方法(開杯或閉杯)： - |
| 自燃溫度：- | 爆炸界限：不可燃 |
| 蒸氣壓：20℃ 時為 1.73 kPa; 40℃ 時為 5.33 kPa. | 蒸氣密度：- |
| 密度(**20**℃)：尿素水 1.08~1.10g/cm$^3$ (水=1 g/cm$^3$) | 溶解度：易溶，在水中溶解性佳 |
| 辛醇 / 水分配係數（ **log Kow** ）： - | 揮發速率： - |

### 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# 安 全 資 料 表

## 車 用 尿 素 水

| |
|---|
| 安定性：穩定 |
|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- |
| 應避免之狀況： |
| 應避免之物質：<br>與下列物質作用有爆炸危險：<br>氧化劑、氯氧化鉻、氯、亞硝酸鹽、亞硝醯化物、過氯酸塩、磷、鹵素。 |
| 危害分解物：遇高溫時會釋放出氨。 |

## 十一、毒性資料

| |
|---|
| 暴露途徑：皮膚、吸入、食入、眼睛。 |
| 症狀： |
| 急毒性：<br>皮膚： 1. 刺激，發紅和發癢。<br>吸入： 1. 可能引起呼吸道刺激。<br>食入： 1. 食入可能有害，產生反胃、嘔吐等現象。<br>眼睛： 1. 在高濃度或長期暴露下眼睛才會受損。<br>2. 可能造成刺激，發紅和疼痛。<br>3. 尿素水溶液會造成眼睛前端模糊。 |
|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<br>1.食入：高濃度造成肺氣腫。<br>2.皮膚： 1.可造成過敏性接觸性皮膚炎。<br>2.皮膚發紅、發癢和發疹。<br>3.會從接觸區(手或手臂)擴展到臉部和身體。 |
| 其他資訊：當產品正確使用的情況下，應不會有毒性。 |

## 十二、生態資料

| |
|---|
| 生態毒性：<br>**LC50**（魚類）：-<br>**EC50**（水生無脊椎動物）：-<br>生物濃縮係數（ **BCF** ）：- |
| 持久性及降解性：- |
| 可能之環境影響／環境流佈：容易生物分解。 |

| |
|---|
| 分解性：在水中可溶性佳。 |
| 生物蓄積性 ：- |
| 土壤中之流動性 ：- |
| 其他不良效應：目前沒有已知的長期性影響或重大危害。 |

## 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| |
|---|
| 廢棄處置方法：<br>1.依現行法規處理。<br>2.聯絡製造商或供應商，徵詢處置的意見。<br>3.聯絡環保當局，徵詢處置的意見。 |

## 十四、運送資料

| |
|---|
| 聯合國運輸名稱：- |
| 運輸危害分類：- |
| 包裝類別：- |
| 海洋污染物（是 / 否）：否 |
|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<br>1.運輸狀態：液態。<br>2.分類：無<br>3.排氣：-<br>4.貯存溫度：常溫。<br>5.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之相關運送規定。 |

## 十五、法規資料

| |
|---|
| 適用法規：<br>1.職業安全衛生法<br>2.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<br>3.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|

# 安 全 資 料 表

## 車 用 尿 素 水

十六、其他資料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參考文獻 | | |
| 製表者單位 | 名　　稱： 貝民股份有限公司 | |
| | 地址/電話: 新竹市中華路六段六六八號 / 03-5371111 | |
| 製 表 人 | 職稱：主任 | 姓名（簽章）: 劉珮儀 |
| 製表日期 | 113.12.13 | |
| 備　　註 | 上述資料中符號 " - "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，而符號 "/ "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。 | |

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，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行性，及注意安全衛生防護事項。